

学习《决定》每日问答

为什么要建立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

新华社北京8月29日电《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强调：“建立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这明确了进一步深化人才评价改革的目标任务，对创新人才评价机制、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具有重要意义。

人才评价是人才发展的指挥棒。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党管人才原则，不断改革人才评价体系，制定印发《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等一系列重要文件，对包括人才评价机制改革在内的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作出顶层设计和制度安排。有关部门和各地区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开展“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专项清理，优化整合部委和地方人才计划，在创新人才评价机制方面积极探索，取得显著成效。同时应当看到，与推动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需要相比，我国人才评价体系还存在不适应、不合理的地方，需要进一步深化改革，提升评价体系的科学性、合理性、公平性。

首先，建立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是以正确评价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的需要。人才评价体系对于人才的选拔、培养、使用、保障具有重要导向作用。如何让广大人才通过更科学合理的评价机制脱颖而出，关系人才成长和作用发挥。强调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能够全面准确反映成果创新水平、转化应用绩效和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贡献，充分体现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要求，体现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体现对人才成长规律和人才价值的尊重。同时，有利于打通人才流动、使用、发挥作用的体制机制障碍，充分发挥人才评价正向激励作用，促进人才潜心研究和创新，把精力放到通过创新创业施展才干、实现价值上，有效激发人才创新创造

活力，更好地把我国制度优势转化为人才优势、科技竞争优势。

其次，建立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是解决人才评价中突出问题的需要。当前我国人才评价体系还不够完善，主要体现在3个方面：一是新的评价标准还没完全立起来。现有的人才分类标准认可度不够高，对人才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的评价缺乏可量化、成体系、立得住、有说服力的指标支撑。二是旧的评价惯性依然存在。在人才计划评审中，论文、专利、项目、奖项以及已获得的人才“帽子”等指标仍然是主要依据。三是“唯帽子”问题治理还需进一步加大力度。不少单位仍然存在在把“帽子”大小作为人才招聘引进、定岗定薪直接依据的现象，导致科研人员竞相去争“帽子”。解决以上问题，亟待明确“破四唯”后怎么“立”的评价方式和标准，建立科学的人才评价体系。

建立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必须坚持“破四唯”和“立新标”并举，深化人才评价改革。一要分类构建符合科研活动特点、体现人才成长规律的评价指标和评价方式。发挥评价指挥棒和风向标作用，按照承担国家重大攻关任务、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技术开发、社会公益研究等，分类建立科学合理、各有侧重的人才评价标准。二要聚焦经济社会发展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制定新职业、新领域人才评价办法。深化工程教育评价改革，改变“唯论文”倾向，把重大工程设计、新产品或新装置研制等作为工程硕博士毕业和学位授予的重要依据。加快新兴职业领域人才评价标准开发工作。三要持续开展专项整治，防止人才“帽子”满天飞等问题反弹回潮。巩固深化部委和地方人才计划优化整合工作成果，健全人才计划备案管理制度。建立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自查自纠机制，清理各类考核评价条件、指标中涉及“四唯”以及与人才称号、学术头衔直接挂钩的规定。

儿童骑行上路，车比人大隐患重重

“青少年骑行热”乱象调查

有孩子在绿灯亮起那一刻立即加速冲出骑行道，在人流与车流间横冲直撞，把家长甩到了“九霄云外”；也有孩子骑着尺寸比自己小小的身板大出不少的自行车，摇摇晃晃、吃力地蹬着前行；还有孩子和身旁的伙伴玩起了“竞速”……

这是记者近日在北京晚高峰时段的十字路口观察到的一幕。

近年来，骑行运动热度不断攀升，骑行爱好者队伍日渐壮大，其中不乏青少年的身影。然而，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规定，驾驶自行车、三轮车必须年满12周岁。未满12周岁的儿童不允许上路骑行。

然而，记者调查发现，实践中，上路骑行的年龄“红线”在一些人和机构眼中形同虚设。不少家长带着不满12周岁的孩子约伴上路骑行甚至跨省长途骑行。此外，一些骑行社团、户外组织等机构专门开设“亲子骑行营”，还有成人骑行营对儿童“来者不拒”。值得注意的是，一些有低龄儿童参与的骑行活动，并没有配备充分的安全保障装备。

对此，资深骑行者和业内专家指出，12周岁以下儿童不论在生理上还是心智上均不具备上路骑行的能力，监护人或家长不能将他们等同于成年人对待，“会骑车不等于就能骑车上路”。在“青少年骑行热”之下，需要引导青少年养成足够的安全骑行意识，同时应当选购合适的装备、在合适的地点科学安全锻炼。家长和孩子都应当保持理智平和的心态，对规则及骑行运动保有敬畏心。

低龄儿童骑行上路 少有佩戴安全装备

8月中旬，记者在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桥至广安门桥区域进行了近一周的观察，时间点主要集中在晚上8点左右和周末的下午时段。

在记者观察的几个十字路口，以20分钟为限，有数名低龄儿童在家长的带领下骑着自行车上路。在这些低龄儿童中，没有人穿着骑行服，几天下来记者只看到一名儿童佩戴了头盔。

记者观察发现，特别是周末，有不少青少年在马路上骑共享单车，或和家长一起或独自骑行。这些孩子普遍看上去较年幼。有的孩子由于身高不够，骑行时还需要站起来蹬几下；有的孩子骑车时脚够不到地面，停车时需要整个人从车上跳下来；有的孩子车技并不熟练，颤颤巍巍地前行，骑几米的距离车把七扭八歪的，跟在一旁的家长，看到孩子没骑稳时，有的会直接骑到共享单车侧后方，扶着车座给孩子助力，完全没意识到自己已经挡住了后面的骑行者，甚至已经串行到了机动车道。

这些骑行儿童中，不少人有在机动车道骑行或闯红灯的交通违法行。

观察过程中，记者还看到组团的低龄骑行者，有的是各自家长带领，有的是四五个孩子由一两名成人骑行者带领。

来自上海的骑行运动博主一瓦告诉记者，随着骑行运动在近年来热度的攀升，在上海部分热门骑行路段有骑行者“低龄化”的趋势。“我了解到有一些自发的骑友群聊，还会相约带着孩子一起骑行。”

记者检索社交媒体注意到，在全国各个地区，均有这样的“骑行群”存在，群聊里的家长大多是骑行爱好者，在周末、假期时会带着孩子一同组队上路骑行。

“很多家长出于自己的爱好带着年幼的孩子骑行上路，但实际上，低龄儿童骑行的危险系数是很高的。”定居浙江杭州的24岁资深骑行者齐海亮告诉记者，城市路况相对复杂，而骑行运动要求骑行者对于交通规则、路况有较高的把握能力以及快速反应能力，这是低龄儿童难以做到的。

齐海亮说，他常能看到低龄儿童骑行的危险动作。“有一天晚上我正在开车，有个妈妈带着小女孩骑车，绿灯亮了之后女孩控制不好车把一直晃悠，一下就拐到我车前了。如果不是我及时刹车，肯定就撞上了。”

骑行团只限制身高 活动安全保障不足

记者调查发现，除了城市骑

行，部分家长会利用暑期带着孩子进行长途骑行甚至公路骑行。有家长带着自己11岁的孩子，驮着行李从上海一路骑行至北京。途中，父子二人骑过不少国道，经历了“雨骑”，也经历了车轮爆胎的意外。

“在城市里骑行可能容易发生‘小磕小碰’，但如果在国道上，大车多、车速快的情况下，一旦发生意外就是严重事故。”齐海亮曾经带着女儿“六一”进行长达一年的环中国骑行，他坦言，即使在自己有20余年的骑行经验、女儿已满12周岁且有较好的反应能力，同时有安全保障车跟随的情况下，他们还是难免碰上意外情况。“当时我们骑车爬坡，坡上有水，有一辆轿车超车时后轮打滑，把‘六一’撞倒了沟里。车摔坏了，入住院一个星期。”

除了家长自发带着孩子骑行，记者还发现，在暑假期间，一些旅行社、骑行俱乐部等开办了“亲子骑行营”。这些“骑行营”招募亲子组合，或由儿童“独立”参与骑行，在社交平台、短视频平台、公众号等多个渠道都能看到相关招募信息。

在招募信息中，记者注意到一则“儿童骑行营”的宣传——“驭风骑行，做一个追风少年，挥洒肆意的年华”。该骑行营对于报名儿童的年龄并无限制，“身高1.2米以上，熟练骑自行车”则可独立参加。

记者浏览上述骑行营客服发送的往期活动视频发现，参加该骑行营活动的均为低龄儿童，且骑行路线包括崎岖的沙路、仅有单条车道的乡野道路及夜间闹市公路，甚至在下雨天仍然坚持骑行。其间，跟队的仅有一两个骑行领队，没有任何安全保障车辆。

有部分成人骑行营亦标注了“可亲子”。记者随机查看了一个户外机构组织的“青海湖骑行360KM”项目。活动介绍显示，该项目在高原进行骑行，是“无保姆式服务的半自助游”。项目共有5日行程，骑行包含公路路段，其中日骑行最长距离为110公里。

当记者问及是否可以带孩

子同行时，客服仅简单回复“身高够一米二，有经验的那没问题”，但对于报名儿童的年龄以及怎么算“有经验”，并没有进一步说明。

“小孩是一定不能跟着成人的骑行团一起骑的。”齐海亮说，在成人骑行团中，大部分骑行者骑的是公路车，而公路车的轮胎较细，且把横更短，对于儿童来说更加难以操控。同时，公路车对于路况要求较高，在跟队过程中哪怕“压到两厘米的小石子”，对于孩子来说都是难以控制的。

“公路车冲起来非常快，而且户外的团队骑行有时追求‘破风效果’，速度会飙到很高，且骑手之间会跟得非常近，一旦摔倒，后果不堪设想。”齐海亮说。

加强交通安全教育 打造儿童骑行公园

前不久，河北省保定市容城县贾光乡发生了一起令人扼腕的交通事故。一名11岁小男孩跟着父亲以及自行车队在双向公路上骑行，结果在接近中线时不小心摔倒进入对面车道。男孩被对面车道上正在行驶的一辆小客车碾轧身亡。

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研究中心去年发布的一组数据表明，暑期少年儿童单独或结伴出行的情况增加，骑自行车、电动自行车的事故风险也有上升。近年来不满12周岁的孩子骑自行车(包括共享单车)发生交通事故的占骑行事故总量的7.5%；2022年自主驾车死亡的儿童中，骑自行车的占总死亡人数的3.8%。

根据近些年对行业的观察，齐海亮发现，骑行对于大多数青少年来说具有“竞速”的魅力。“现在很多小孩骑车是攀比心的，他们对于交通安全没有成熟的认知，但对速度却有追求。尤其是公路车让不少青少年觉得‘帅’‘炫酷’，但它能达到极快的速度，对于没有足够把控意识和能力的孩子来说非常危险。”

北京市律师协会交通管理与运输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黄海波介绍，由于12周岁以下的少年儿童发育尚未成熟，如平衡能

力、反应速度等无法达到骑自行车的最低要求，因此，相关规定明确，12周岁以下的少年儿童不得在道路上骑自行车。这一规定不仅是对少年儿童自身安全的保护，也是对其他交通参与者负责。由于少年儿童骑行技术不熟练，缺乏应对紧急情况的能力，很容易引发交通事故，给自己和他人带来伤害。因此，家长和社会各界需要共同努力，加强对少年儿童骑行安全的教育和监管，确保他们遵守交通规则，远离危险。

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赵峻龙告诉记者，根据民法典第1198条规定了群众性活动的组织者的安全保障义务。由于不满12周岁儿童不符合骑行条件，如果骑行活动的组织者明知其不符合骑行条件，还让不满12周岁儿童参与具有一定危险的骑行活动，造成骑行者损害的，组织者应承担一定的赔偿责任。

“首先要明确的是12周岁以下的儿童是不允许骑行上路的，另一个是即使到了可以上路的年龄，也要匹配一系列安全教育和措施。”一瓦说，骑行活动应当由特定的专业组织进行准备，尤其是针对青少年的活动，应当提前做好道路科学规划。同时，一些保障装备也必不可少，例如头盔、定位装置、对讲机、补给物品等。

受访的业内人士和专家一致认为，针对“低龄儿童骑行上路”的问题，在法律限制低龄儿童骑车上路之外，更应该在增强儿童的骑行安全意识上下功夫，比如可以借鉴一些其他国家和地区的经验，打造更多更适合儿童认知的骑行公园。公园内除了能提供安全的骑行道路外，还可以模拟城市交通环境，比如红绿灯、斑马线、路口等设置，让孩子们在练习骑行的同时，也能够了解并掌握必要的骑行安全常识。

“包括青少年在内的广大骑行爱好者都应当理智对待骑行，不要抱有侥幸心理，更不要挑战规则。”一瓦说，要对骑行运动保持敬畏心。

据《法治日报》



老钢厂蝶变 大运河文化公园

日前，由中建三局华东公司承建的大运河杭钢工业旧址综保项目工程正式竣工。这里曾是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厂房，在保留工业历史遗存的基础上经过改造建设成为杭州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的一部分，由钢铁生产基地蝶变为面向市民的休闲文化公园。

这是昨日拍摄的竣工后的大运河杭钢公园景色(无人机照片)。

新华社记者江汉 摄

青春有约 共创荣耀 龙船坞“青才杯”电竞比赛圆满落幕

近日，“益企行动”社企联动“青春有约 共创荣耀”龙船坞“青才杯”王者荣耀电竞比赛，在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龙船坞社区居委会圆满举办。

本次活动由龙船坞社区居委会主办，东湖街道社创中心、东湖街道社区基金会、龙船坞社区联合工会协办。杭州市临平区安行远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承办。浙江理工大学法政学院社会工作硕士生点负责人金碧华、东湖街道党群与便民服务中心主任梁彪、龙船坞社区党支部书记张国华等出席开幕式。

本次电竞比赛共吸引8支队伍、50余名青年人才同台竞技。经过激烈角逐，燕麦(杭州)智能制造有限公司荣获第一名，东湖街道办事处荣获第二名，杭汽轮荣获第三名。

本次活动紧紧围绕龙船坞人才社区建设，贯彻“益企行动”社企联动服务项目多元化的服务理念，积极响应东湖街道人才工作要点，探索“人才共治”模式，构建“服务矩阵”，健全“资源共享”服务机制，建设有温度的人才社区，让青年人才爱上社区，爱上东湖。毛新蕊

女司机不慎侧翻 公路人及时相救



8月17日上午，开化县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工作人员余坚、楼雄军途经县道篁忻线，发现一辆白色轿车侧翻在公路边的田地里，两人立即下车展开救援。发现失事车驾驶员被卡在驾驶室，两人迅速将车门打开，将被困女司机救出。见司机并无大碍，两人帮忙拨打了110及保险公司电话后才放心离开。

徐曙光、邹平枫 文/摄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14时至15时(延时除外)，在中拍网络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搜索：浙江浙财嘉联)对以下标的进行网络增价式拍卖。

一、拍卖标的：位于舟山市普陀区东港街道望湖街115号1101-1103室，不动产权证号分别为：浙(2024)普陀区不动产权第0003932号、第0004023号、第0004019号，证载房屋建筑总面积1713.85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总面积：490.74平方米，起拍价：14318000元，竞买保证金200万元。此次拍卖标的的权利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权利性质为出让/配套商品房，用途为商务金融用地/办公用房。

二、拍卖标的：位于舟山市普陀区东港街道望湖街115号1101-1103室，不动产权证号分别为：浙(2024)普陀区不动产权第0003932号、第0004023号、第0004019号，证载房屋建筑总面积1713.85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总面积：490.74平方米，起拍价：14318000元，竞买保证金200万元。此次拍卖标的的权利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权利性质为出让/配套商品房，用途为商务金融用地/办公用房。

三、报名及竞买保证金有关事宜：

即日起至9月27日16时止(以保证金到账为准)，请竞买人在中拍平台上完成注册登记，并交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必须由竞买人账户汇入，不可由他人代缴。

四、联系方式：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东港商务中心3号楼东210室(法定节假日除外)，电话：0508-3062859

浙江浙财嘉联拍卖有限公司普陀分公司

2024年8月30日

严正声明

日前，我司(浙江天榜影视有限公司)发现某APP“领航影视”

冒用我的营业执照及名称，伪造

相关证件及进行充值诱导，进行违法侵权行为。

为避免广大消费者及商家等

上当受骗，维护我公司合法权益，现

我司针对该涉嫌冒用我司营业执

照及名称的侵权行为澄清及严正

声明：

一、我司从未亲自或授权他人

创建任何APP，该相关主体严重侵

权。

二、请相关主体立即销毁该

APP，停止使用我的名称及经营

执照进行的所有侵权违法行为。

三、若相关侵权行为再次发生，我司将委托专业法律人士处

理，并保留追究相关主体法律责任的权利。

四、呼吁广大消费者及商家必提高警惕，仔细甄别，明辨真

假，共同维权！

特此声明！

浙江天榜影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